

股票简称：兴蓉投资

股票代码：000598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苏坡乡万家湾村）

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4年度受托管理人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2015年3月

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国泰君安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国泰君安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 录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3
一、发行人名称	3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3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3
第二章 发行人 2014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5
一、公司基本情况	5
二、发行人 2014 年度经营状况	6
三、发行人 2014 年度财务情况	7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1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1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状况	11
第四章 本期债券担保人情况	12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3
第六章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4
第七章 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情况	15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6
第九章 其他事项	17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EHENGDU XINGRONG INVESTMENT Co.,LTD.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49号文）核准，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公司债券。

发行人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1亿元，于2014年9月16日发行，并于10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期债券期限5年，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前3年固定不变为5.49%，附第三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14兴蓉01”、债券代码112224。

3、发行主体：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发行规模：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含22亿元），其中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1亿元。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其存续期前3年固定不变，为5.49%。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为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调基点，在其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8、计息期限：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计息期限自2014年9月16日至2019年9月15日；若投资者部分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14年9月16日至2017年9月15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14年9月16日至2019年9月15日；若投资者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计息期限自2014年9月16日至2017年9月15日。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公司债券的发行首日，即2014年9月16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19年每年的9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17年每年的9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1、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9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7年9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3、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4、跟踪评级结果：无。

15、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优化公司债务结构。

第二章 发行人2014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名称：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CEHENGDU XINGRONG INVESTMENT Co., LTD.
- 3、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 4、股票简称：兴蓉投资
- 5、股票代码：000598
- 6、注册资本：人民币298,621.8602万元
- 7、法定代表人：杨光
- 8、公司设立日期：1996年5月26日
- 9、营业执照注册号：620000000016003
- 10、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苏坡乡万家湾村
- 11、董事会秘书：沈青峰
- 12、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董昱
- 13、联系地址：成都市航空路1号国航世纪中心B栋2层
- 14、邮政编码：610041
- 15、联系电话：(028) 85007802
- 16、联系传真：(028) 85007800
- 17、电子信箱：xrtz000598@xrtz.cn
- 18、互联网网址：www.xrtz.cn
- 19、经营范围：自来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环保项目的投资、设计、建设、运营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水务、环保相关设备及物资的

销售和维修；高新技术项目的开发；对外投资及资本运营，投资管理及咨询。（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涉及资质证的凭资质证经营）。

二、发行人2014年度经营状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自来水供应、污水处理服务及管网工程、垃圾渗滤液处理及污泥处置等业务。公司 2014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69,684.20 万元。其中，2014 年度自来水供应业务收入为 162,504.72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4.14%；污水处理服务及管网工程业务收入为 89,673.34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16.34%；垃圾渗滤液处理及污泥处理等业务收入为 17,506.14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250.55%。

表 1：主营业务经营数据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长
污水处理 (万吨)	销售量	排水公司	64,464	57,208	12.68%
	生产量	排水公司	64,464	57,208	12.68%
自来水供应 (万吨)	销售量	自来水公司	62,619	58,198	7.60%
	生产量	自来水公司	71,598	68,279	4.86%
垃圾渗滤液 (吨)	销售量	再生能源公司	662,287	348,546	90.01%
	生产量	再生能源公司	662,287	348,546	90.01%
污泥处理量 (吨)	销售量	污泥公司	104,086	10,714	871.50%
	生产量	污泥公司	104,086	10,714	871.50%
中水 (万吨)	销售量	兴蓉投资	1,512	0	100.00%
	生产量	兴蓉投资	1,512	0	100.00%

垃圾渗滤液扩容项目于2014年1月30日取得（川环验【2014】008号）验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验收，通过验收，投入运行，故本年垃圾渗滤液处理量大幅增加。成都市第一污水污泥处理厂于2013年10月起开始投入试运行，故本年污泥处理量大幅增加。

表 2：主营业务构成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自来水供应	162,504.72	91,454.00	43.72%	4.14%	5.05%	-0.49%
污水处理服务及管网工程	89,673.34	45,768.10	48.96%	16.34%	41.09%	-8.95%
垃圾渗沥液处理及污泥处置等	17,506.14	13,681.72	21.85%	250.55%	212.84%	9.42%
分产品						
自来水制售	136,359.89	70,665.47	48.18%	12.02%	18.13%	-2.68%
污水处理服务	82,126.33	39,151.38	52.33%	6.55%	20.69%	-5.59%
供排水管网工程	33,691.84	27,405.25	18.66%	-1.79%	0.62%	-1.95%
垃圾渗沥液处理	10,037.62	7,644.24	23.84%	135.13%	140.08%	-1.57%
污泥处置及中水	7,468.52	6,037.47	19.16%	930.36%	407.64%	83.24%
分地区						
西南地区	255,096.59	138,436.42	45.73%	11.41%	17.98%	-3.02%
西北地区	11,446.99	9,607.86	16.07%	84.16%	125.90%	-15.51%
华南地区	3,140.61	2,859.53	8.95%	7.06%	25.42%	-13.33%

三、发行人2014年度财务情况

1、发行人2014年度财务数据

根据发行人2014年年度报告，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合计	1,215,104.93	1,040,298.01
负债合计	465,959.89	360,219.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9,145.04	680,078.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5,356.70	677,121.19
---------------	------------	------------

(2)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272,425.64	241,665.00
营业利润	80,954.23	86,729.78
利润总额	91,626.45	88,248.67
净利润	76,145.30	75,032.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203.34	74,551.85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28.66	107,943.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58.77	-147,860.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26.08	67,598.81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70.58	-168.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825.40	27,513.17

2、资产状况

2014年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总额为1,215,104.93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174,806.92万元，增幅16.80%，主要系货币资金、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2014年末，公司流动资产为283,073.27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74,957.52万元，增幅为36.02%。其中货币资金为216,242.09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65,553.75万元，增幅为43.50%，主要系本年度公司发行11亿元公司债券所致；应收账款为45,047.48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了5,115.37万元，增幅为12.81%；预付账款为4,107.54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1,517.01万元，增幅为58.56%，主要系预付的土地款以及预付的设备采购款本期增加所致；其他应收款为2,804.99万元，较2013年

末增加了862.92万元，增幅为44.43%，主要系应收保证金增加所致。

2014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为932,031.66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99,849.39万元，增幅为12.00%。其中，固定资产为516,861.14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17,313.67万元，增幅3.47%；在建工程为152,382.48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35,299.19万元，增幅为30.15%，主要系新建污水处理厂二期以及万兴环保发电厂等项目工程本年投入增加所致；无形资产为242,961.21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38,425.77万元，增幅为18.79%，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和特许经营权增加所致；递延所得税资产为3,624.73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1,034.88万元，增幅为39.96%，主要系因资产减值准备以及政府补助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3、负债状况

2014年末，公司合并口径负债总额为465,959.89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105,739.93万元，增幅为29.35%。主要系公司2014年发行11亿元公司债券所致。

2014年末，公司流动负债为242,706.29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61,395.92万元，增幅为33.86%。其中，短期借款为0.00万元，较2013年末减少13,000万元，降幅为100%，主要系归还到期借款所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74,791.96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68,334.30万元，增幅为1058.19%，主要系将2015年到期的“09兴蓉债”从长期应付款科目重分类调整所致；应付利息为4,002.02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1,768.15万元，增幅为79.15%，主要系公司债券计提利息所致。

2014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为223,253.60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44,344.01万元，增幅为24.79%。其中，应付债券为108,930.02万元，较2013年末增长100%，主要系2014年发行公司债券所致；长期应付款为0.00万元，较2013年末减少66,000万元，降幅为100%，主要系将2015年到期的“09兴蓉债”从长期应付款科目重分类调整所致；预计负债为5,195.95万元，较上年末增加1,695.87万元，增幅为48.45%，主要系西安兴蓉公司、银川兴蓉公司本年投产，增加预计大修理更新改造费所致；递延收益为8,427.59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8,110.25万元，主要系本年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递延所得税负债4,281.95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4,053.71万元，主要系污水处理一厂、二厂搬迁损失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4、经营成果分析

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利润80,954.23万元，较2013年减少5,775.55万元，同比下降6.6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5,203.34万元，较2013年增加651.49万元，同比增长0.87%，净利润较为稳定，公司正在稳步发展。

（1）收入、毛利率分析

2014年，公司营业收入为272,425.64万元，较2013年增加30,760.64万元，同比增长12.73%，主要系公司各项业务规模增长所致；2014年毛利率为43.20%，较2013年的46.86%下降了3.66个百分点，主要系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固定成本增加所致。

（2）费用分析

2014年销售费用为8,020.19万元，较2013年增加883.55万元，同比增长12.38%。2014年管理费用为17,268.39万元，较2013年增加2,919.5万元，同比增长20.35%。2014年财务费用为7,321.48万元，较2013年增加4,210.7万元，同比增长135.36%，主要系本年的汇兑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5、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2014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208,518.92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658,258.4万元，增幅为46.13%，主要系2014年发行公司债券所致。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7,328.66万元，较2013年增加9,384.83万元，增幅为8.69%，主要系公司各项业务规模扩大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2,458.77万元，净流出较2013年减少了25,402.22万元，净流出降幅为17.1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1,026.08万元，比上年增加3,427.28万元，同比增长5.07%，主要系公司2014年发行11亿元公司债券所致。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49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公司债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1亿元，于2014年9月16日发行，并于10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公司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优化公司债务结构。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状况

截至2014年末，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利息共计人民币218.37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9,249.74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9,249.74万元，未使用完毕。

第四章 本期债券担保人情况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章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19年每年的9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17年每年的9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尚未发生应偿付利息情况。

第七章 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情况

2014年8月8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果如下：

一、本期债券信用等级：AA+

二、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AA+

三、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中跟踪评级安排，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在2014年年报公告之日后两个月内完成2014年度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及结果。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之日，本期债券暂无跟踪评级报告。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九章 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事项。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报告期内，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4年度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3日